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48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1.6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74,980.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上市手续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 16,057.24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58,922.7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出具了《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63 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人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户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44250100009309188888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44250100009309111111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44250100009309999888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41025900040077283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41025900040077291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778349999955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778349999966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338130100168666888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338130100187888999

三、本次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于2023年2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与本次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相关事项，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监管协议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次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仅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

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仅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7日